

杭州师范大学研究生考试管理规定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6_9D_AD_E5_B7_9E_E5_B8_88_E8_c75_645279.htm 杭州师范大学研究生

考试管理规定，为加强对研究生考试的管理，进一步端正考风、严肃考纪，根据教育部的有关规定，制定本办法。为加强对研究生考试的管理，进一步端正考风、严肃考纪，根据教育部的有关规定，制定本办法。一、本办法所适用的范围为：在学研究生的考试；二、考生参加考试，必须按时进入考场，原则上单人单桌。将有关身份证件（身份证或研究生证）放在桌面左上角，以备查对。考生迟到30分钟不得入场，考试60分钟后才准交卷出场。三、闭卷考试，考生进入考场，不得携带任何书刊、报纸和通讯工具，或有存储、编程、查询功能的电子产品（如已携带，必须存放在监考老师指定的地方）。只准带必需的文具，如钢笔、圆珠笔、铅笔、橡皮、绘图仪器等，或根据考试所需携带的用具。如某课程考试有特殊要求，任课教师应在考试前一周向相关学院（部）或研究生处说明。四、考生必须严格遵守考场规定。不到规定的开考时间，不得答题；必须按时交卷，交卷时不得将试卷、答卷纸和草稿纸带离考场；考生在考场内必须保持安静；提前交卷的考生，应立即离开考场；因病不能坚持考试者，征得监考人员同意后，立即赴校医院急诊就医，凭当日医疗证明，一周内到研究生处办理缓考手续。五、考生答题必须用钢笔或圆珠笔书写，字迹要工整、清楚。答案书写在草稿纸上作无效处理。考生对试题内容有疑问的，不得向监考老师询问。如遇试题分发错误、字迹模糊问题，可举手

询问。六、考生有下列行为之一者，为违反考试纪律：1、携带不准携带的物品进入考场，并不按监考人员指定的地方存放；2、提前交卷出场后在考场附近逗留、谈论，经劝阻仍不离去的；3、在考场内吸烟、喧哗或有其它影响考场秩序的行为，经劝阻仍不改正的；4、严重扰乱考场秩序的；5、在考场内交头接耳，互打暗号、手势；偷看、夹带、抄袭或让他人抄袭答题内容，强拿、接传、交换答卷或草稿的；撕毁试卷或答卷的；将试卷或答卷带出考场的；6、由他人代考或代替他人考试的；7、评卷中被认定为雷同卷的；8、妨碍监考老师监考，或威胁监考老师安全，或侮辱、诽谤、诬陷监考老师的；9、采取不正当行为或非法手段获取试题内容，或有窃取、偷换、涂改试卷或答卷，伪造或变造考试成绩行为的。七、有上述违反考试纪律行为之一者，该考试科目的考试成绩无效，以零分计，并当场终止其继续参加本科目考试的资格，并按照《杭州师范大学研究生违纪处分条例》给予处分。八、在评卷中，发现考生在试卷或答卷上除填写（涂）规定的项目外，另作有表明或暗示自己身份的标记的，该科目的考试成绩无效，以零分计。九、考生违反考试纪律情节严重，并违反治安管理条例或构成犯罪的，将移交公安机关或司法部门处理。十、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，由研究生处解释。推荐新闻：[烟台大学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条例](#) [山西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规定](#) [郑州大学招收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工作实施办法](#) [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](#) [浙江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](#) [宁夏医科大学硕士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](#)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

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